

安徽开放大学

皖开大教〔2021〕28号

关于印发《安徽开放大学2021年秋季学期 开放教育开学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分校，广德学院、宿松学院，省校开放教育学院、相关部门：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教育部及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部署要求，统筹做好我校常态化疫情防控与开放教育教学工作，现将《安徽开放大学2021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开学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在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的指导下，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依申请公开）

安徽开放大学 2021 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开学工作方案

根据安徽省委、省政府和教育部、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国家开放大学关于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为深入贯彻上级决策部署，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切实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开学工作，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教育教学和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坚持“一地一策”“一校一策”“错区域、错层次、错时、错峰”工作原则，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动态调整 2021 年秋季开学工作，坚定不移把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二、总体要求

（一）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依据《安徽省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切实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皖教防控办〔2021〕21 号）要求，统筹领导 2021 年秋季学期开放教育开学各项工作，各部门、各分校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做好开学工作的特殊性和重要性，压实工作责任，坚决杜绝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和松劲心态，坚持毫不松懈抓好校园疫情防控，稳妥有序推进开学工作，确保教职工和学生健康安全。

（二）各分校开学前应根据《安徽省教育厅 安徽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秋季学期开学师

生返校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皖教防控〔2021〕11号)要求,坚持底线思维,主动与市县疫情防控部门沟通联系,制定本校开学工作方案。要做好物资储备、人员组织、场地保障、环境整治等工作,织密织牢校园疫情防控网,确保教学有序开展和校园安全稳定。

三、具体工作内容

(一) 学生报到注册

根据教学工作安排,9月5日前完成老生报到工作,新生报到安排在全部分校招生录取工作结束之后,具体时间与要求另行通知。各分校在老生报到完成后,先将数据导入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以便集中统一安排网上教学。

(二) 学籍管理

2021年秋季学期学籍异动申请通过扫描件及汇总表由分校汇总上报,暂不接受学生个人前来办理各项学籍业务,确有需要的请相关分校通过网络途径办理;毕业审核及学位申报工作按照以往方式通过快递邮寄方式完成,请确保材料符合要求,避免往返耽误办理时效。继续按照《关于在全省电大系统集中开展开放教育教学支持服务专项活动的通知》(皖电大教〔2020〕4号)要求,加强学籍和注册报考支持服务,摸排学生报到情况,认真梳理毕业生信息,做好将达到学籍有效期满学生的告知提醒。

(三) 教学准备与组织

1.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鼓励各分校采取线上、户外、分批错峰等形式组织开学典礼、学位授予仪式及“开学第一课”等活动,认真组织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战“疫”专题教育、

生命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和价值观。

2.省校按照国家开放大学指导性教学计划，组织制定2021年秋季学期实施性教学计划，开学两周内完成发布工作，各分校据此制定执行性教学计划。

3.省校统一安排教师教学任务线上申报与审核。教务处会同信息技术与网络管理中心、学习资源中心、各教学学院做好教师网上直播课安排。各教学学院组织教师做好国开学习网学习资源的更新、补充与发布，9月20日前完成基本学习资源上传，完成随学随考课程试题库更新与新学期课程考核部署，并在国开学习网发布。各教学学院建立课程资源建设与使用情况统计、审核监督与管理机制。

4.各分校根据教学条件统筹做好实践教学安排。实训类课程实践环节可分批次合理安排，减少聚集，保证实践环节开展时所需防疫物资必须到位。毕业综合实践环节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由省校统一安排。

（四）课程教学落实

在各分校完成学生数据导入后，省校各教学学院组织课程责任教师或网上教学团队开展基于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的教学活动。各分校（含县站）要落实课程教学实施方案，完善课程教学规章制度，抓实课程教学过程，原则上所有开设课程均需配备辅导教师，组织开展线下教学辅导等活动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积极组织开展在线课程直播、在线学习辅导、形考作业评阅等在线教学辅导活动。课程辅导教师要引导学生规划个人学习

进度、参与国开和省校、分校开设的网络直播课、有效使用网络学习资源开展学习。

（五）教学督导

全省系统在省校国开分部办学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指导下组织开展安徽分部迎接办学评估的各项准备工作，各分校要结合评估要求，立足本校实际，指导所辖县站共同做好本校办学评估准备工作。省校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中心牵头开展常态化的课堂教学、网络直播课教学、实践环节、课程思政建设、资源使用、在线学习行为、教学质量因子等的集中或专项督查，各分校要组织辅导员、教学督导员和学生督导员做好学习活动过程的动态监控、评价与反馈。

本方案未尽事宜，请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安徽省教育厅、国家开放大学以及安徽开放大学疫情防控 and 2021 年秋季学期开学工作的最新要求执行。

各分校要指导所属县站统筹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教育教学工作。